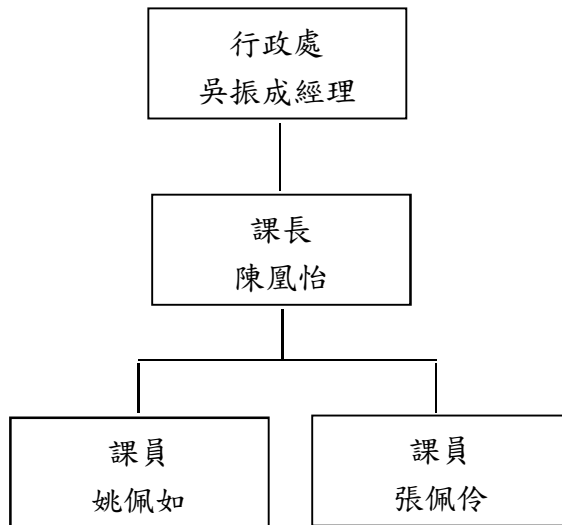


企業社會責任專(兼)職單位組織及其運作

一、組織成員



二、工作計畫與執掌

找尋聯繫公司週遭(台中市后里區)需捐助之社福單位。

三、工作成果

- (一)本公司於105年第一季，捐助三個中部之社福團體(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信望愛智能發展中心16萬元、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-北台中家扶中心10萬元、失親兒福利基金會14.4萬元)及台中市后里區公所9萬元(后里里30戶及義德里15戶邊緣戶)，總計49.4萬元，在本公司有獲利的同時也能對社會盡一分心力。
- (二)本公司於106年第一季，捐助四個中部之社福團體(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信望愛智能發展中心20萬元、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-北台中家扶中心10萬元、失親兒福利基金會后里區4位個案4.8萬元、財團法人基督教瑪喜樂社會福利基金會5萬元)及台中市后里區公所10萬元(后里里30戶及義德里20戶邊緣戶)，總計49.8萬元，在本公司有獲利的同時也能對社會盡一分心力。
- (三)本公司於107年，捐助四個中部之社福團體(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信望愛智能發展中心16萬元、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-北台中家扶中心10萬元、失親兒福利基金會后里區6位個案4.8萬元、彰化縣私立基督教喜樂保育院5萬元)及台中市后里區邊緣戶11.2萬元(后里里36戶及義德里20戶)，總計47萬元，在本公司有獲利的同時也能對社會盡一分心力。